

证券代码：831515

证券简称：威和光电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30 日 9:3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515	威和光电	2023年10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23年9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黄上游、姚军、姚辉、黄健文、巴颖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2023年9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李娜、黄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0月27日9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姚军 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6号公司会议室 邮编：430023 联系电话：027-8356400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、交通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3日